

高新市政2026年科技城新区普明永兴片区区内道路乔木修剪劳务分包单位采购公告

一、竞谈条件

高新市政2026年科技城新区普明永兴片区区内道路乔木修剪劳务分包单位，采购人为绵阳高新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人将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参加竞谈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择优选择供应商。

二、工程概况及谈判范围

2.1项目名称：高新市政2026年科技城新区普明永兴片区区内道路乔木修剪劳务分包单位

2.2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2026年科技城新区普明永兴片区区内道路乔木修剪劳务分包。

2.3采购范围：各类乔木（黄葛树、桂花树、香樟树、天竺桂、小叶榕、大叶女贞、红叶李、樱花等）修剪。

2.4工期：1年。

2.5最高限价：386700元，各子项控制单价详见下附表：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控制单价(元)	备注
1	各类乔木（黄葛树、桂花树、香樟树、天竺桂、小叶榕、大叶女贞、红叶李、樱花等）	Φ11-12	株	100	108	
2		Φ13-14	株	120	108	
3		Φ15-16	株	140	108	
4		Φ17-18	株	180	152	
5		Φ19-20	株	220	152	
6		Φ21-24	株	260	173	
7		Φ25-28	株	300	173	
8		Φ29-32	株	320	173	
9		Φ33-35	株	150	238	
10		Φ36-40	株	120	238	

11	Φ41-45	株	100	281	
12	Φ46-50	株	80	303	
13	Φ51-55	株	60	303	

本次成交金额为合同暂定金额，最终结算费=工程量（以现场实际发生为准）×控制单价×（1-中标下浮比例），中标下浮比例=（1-中标价格/最高限价）×100%进行计算。

2.6质量及技术要求：

- 1.把握乔木修剪“去弱留强、先疏后截、先枯枝后内膛枝”原则，修剪枯枝、病虫枝、下垂枝、交叉枝、残枝及根部萌蘖枝等，同一树龄和品种的乔木，分枝点高度应保持一致。
- 2.必须修剪影响交通信号灯、商住户及存在安全隐患的乔木。
- 3.修剪后的乔木保证树形美观，树冠饱满，不能偏冠，不影响景观效果。
- 4.修剪后的乔木不能存在断头现象，如遇需要断头的情况，必须按采购人提出的修剪方式断头。
- 5.修剪完毕，做到工完场清。

2.7资金来源：自筹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一般要求：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2资质要求：

- （1）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完善的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有固定的工作场所，有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
- （2）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未被认定有不正当竞争行为、欺诈行为、商业贿赂等腐败行为。
- （4）在过往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记录，未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未出现因评估失误导致的法律纠纷等。

3.3本次竞谈（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参与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不少于3家。

3.4具有施工劳务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至少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实施1个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施工劳务类似业绩。需提供资料：合同协议书，时间以合同协议书上载明时间为准）

拟派人员资格要求:

1、安全员1人: 具有安全员证书;

2、作业人员1人: 具有高处作业操作证(登高架设或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类别)。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 2026年5月6日09时00分至 2026年5月1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下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 请于获取谈判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录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站(<http://swueecg.com/#/index>), 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售价及缴款方式:人民币200元/份, 须通过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谈判文件获取费用(不接收个人转账, 谈判文件售后不退,响应资格不能转让), 转账时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 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谈判文件获取费用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 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谈判文件)。

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仅履行该费用代收代付的结算职能, 如响应供应商在缴纳该费用后需要相关票据, 请联系该费用实际收取单位(绵阳新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相关票据由绵阳新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具。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地点(谈判会开始时间、地点, 下同)为2026年5月12日10时30分, 绵阳高新区新惠·锦苑(一期)五号楼二楼。

5.2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响应文件在开标地点进行现场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现场递交, 逾期递交, 投标无效。

六、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发布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绵阳科技城新区管理委员会网站、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众号、绵阳新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众号发布。

八、监督投诉

若有异议，请于**2026年5月14日17:00前**，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异议书面材料提交绵阳新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本控制部。若需投诉，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投诉书面材料提交绵阳新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内部监督员。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绵阳高新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绵阳高新区新惠·锦苑（一期）五号楼二楼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 话：0816-2622983

监督电话：0816-2364166

绵阳高新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30日